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城医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及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对金城医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募集资金 2020 年度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金城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57 号）核准，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8.60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 576,600,000.00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42,577,93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34,022,070.00 元，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于 2011 年 6 月 17 日汇入公司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5,954,035.25 元，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28,068,034.75 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已由其出具大信验字[2011]第 3-003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

2020 年度，募集资金支出共计 2,813,520.62 元（含手续费），其中：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2,813,360.62 元；2、账户管理手续费等支出 160.0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所属公司	所属项目	开户银行	账户	期末金额	账户性质
山东金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	15-225101040022951	0.00	活期存款
山东金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	1603004129248221857	0.00	活期存款
合 计				0.00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金城医药制定了《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金城医药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并根据前述法规的要求的规定，与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各方严格按照监管协议执行，无违约情形。

金城医药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已完成投产，2020 年 9 月份子公司山东金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将此项目专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 15225101040022951 账户剩余款项 2,813,341.35 元，转入日常经营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将此专户予以注销；2020 年 9 月份子公司山东金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将此项目专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 1603004129248221857 账户剩余款项 19.27 元，转入日常经营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将此专户予以注销。

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1、本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2020 年度公司共使用此募集资金 2,813,520.62 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2,813,360.62 元。

2、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说明

无。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项目原预计总投资 6,479.31 万元，该项目因行业政策、市场等原因未实际投资建设。2012 年 7 月 27 日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 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募投项目转投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的议案，决定将原先承诺投资于 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6,479.31 万元转投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并由全资子公司山东金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简称“生物药业”）实施该项目。2012 年 7 月 27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的议案：由全资子公司生物药业实施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预计项目总投资为 20,120 万元，其中 6,479.31 万元由原先承诺投资于 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转投，剩余资金 13,640.69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山东金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通过向全资子公司生物药业增资的方式由其实施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以 20,120 万元（原先募投项目 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6,479.31 万元，超募资金 13,640.69 万元）对生物药业增资，其中 5,0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5,12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生物药业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 万元。

2017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200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3,272.77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原来设立的银行专户仍继续存在使用，用于支付此项目需后续支付工程施工方的尾款及质保金等款项。

2、“500吨/年呋喃铵盐产业化项目”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该项目为公司已有产品的扩产项目，该募投项目旨在提升产品生产能力，降低生产成本，从而增强竞争优势，巩固和扩大市场领先优势。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受市场及竞争环境影响，公司未能实施该募投项目。2018年9月3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500吨/年呋喃铵盐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并将募集资金4,823.99万元（含利息）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城医药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等法律法规所禁止的情形。金城医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2020年度的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金城医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

议。

附件：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806.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1.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638.7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812.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3,000 吨/年 AE-活性酯新工艺产业化项目	否	7,900.96	7,900.96	7,900.96		7,653.83	-247.13	96.87	2011 年 12 月	13,255.98	是	否
2、800 吨/年头孢克肟侧链酸活性酯产业化项目	否	7,742.38	7,742.38	7,742.38		7,757.66	15.28	100.20	2012 年 12 月	7,916.95	是	否
3、500 吨/年呋喃铵盐产业化项目	是	4,159.42										是
4、500 吨/年呋喃铵盐产业化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4,159.42	4,159.42		4,823.99	664.57					
5、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项目	是	6,479.31										是
6、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注）	否		6,479.31	6,479.31		4,175.22	-2,304.09	88.55	从 2013 年 8 月起陆续部分转固使用 2017 年 9 月建设完成		否	否

7、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81.34	3,557.19	3,557.19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282.07	26,282.07	26,282.07	281.34	27,967.89	1,685.82					
超募资金投向												
1、偿还银行贷款		4,400.00	4,400.00	4,400.00		4,4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976.04	5,976.04	5,976.04		7,774.14	1,798.1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建设多功能综合车间项目	否	2,508.00	2,508.00	2,508.00		2,029.88	-478.12	80.94	2012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注）	否		13,640.69	13,640.69		13,640.69		88.55	从 2013-8 起陆续部分转固使用 2017 年 9 月建设完成	12,941.92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6,908.00	26,524.73	26,524.73		27,844.71	1,319.98					
总计		39,166.11	52,806.80	52,806.80	281.34	55,812.60	3,005.8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为项目配套设施等尚未完工以及部分工程款项尚未支付所致。2013 年 8 月开始，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生产车间部分生产设施陆续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投产后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情况调节生产负荷。2017 年 9 月此项目全部建设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2012 年 7 月 27 日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 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募投项目转投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的议案：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项目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之一，预计总投资 6,479.31 万元，其中项目建设投资 5,922.3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56.97 万元。但是该项目因行业政策、市场等原因未实际投资建设。公司经充分研究论证，结合实际情况以及今后发展需要，决定将原先承诺投资于 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6,479.31 万元转投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并由全资子公司山东金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实施该项目。 2、2018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500 吨/年呋喃铵盐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并将募集资金 4,823.99 万元（含利息）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投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011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以自筹资金投入的10,223.4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1、3,000吨/年AE-活性酯新工艺产业化项目于2014年12月底予以工程决算及支付相关款项完毕，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不含利息）247.13万元，结余原因为主要是公司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前提下，加强对项目的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严格控制募集资金的支出，在不影响项目整体功能前提下，充分考虑资源的综合利用，并对通过优化项目设计，减少项目建设成本。</p> <p>2、800吨/年头孢克肟侧链酸活性酯产业化项目已完成投产，2015年5月份公司将专户中剩余款项21,772.72元，转入日常经营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子公司山东金城柯瑞化学有限公司将专户中剩余款项67.48元，以上资金已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3、截至2017年9月30日，200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已经全部建设完成。为了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将上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1、2011年9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000.0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4,400.0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6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1年12月31日已执行完毕；</p> <p>2、2011年12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2,508.00万元，建设多功能综合车间项目。</p> <p>3、2012年7月27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200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的议案：由全资子公司山东金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实施200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预计项目总投资为20,120万元，其中6,479.31万元由原先承诺投资于50吨/年7-AVCA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转投，剩余资金13,640.69万元使用超募资金。”</p> <p>4、2015年4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3,000吨/年AE-活性酯新工艺产业化项目的节余资金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800吨/年头孢克肟侧链酸活性酯产业化项目已完成投产，2015年5月份公司将专户中剩余款项21,772.72元，转入日常经营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子公司山东金城柯瑞化学有限公司将专户中剩余款项67.48元，转入</p>

	<p>日常经营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5、2015年6月16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5年7月31日转出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超募资金及利息收入共63,902,191.79元。</p> <p>6、2017年10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0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7年10月，转出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项目结余资金及利息共计30,456,838.37元。</p> <p>7、2018年1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已经结项的多功能车间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8年7月5日已执行完毕，将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5,089,384.19元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8、200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已完成投产，2020年9月份子公司山东金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将此项目剩余款项2,813,360.62元，转入日常经营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	---

注：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针对此项目两笔资金分别设立了监管账户，项目资金先从对超募资金13,640.69万元设立的监管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1603004129248221857中进行支出，从2014年12月份起，从此项目另一监管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15-225101040022951开始进行项目款项支付。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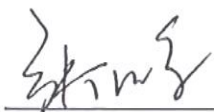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	50 吨 / 年 7-AVCA 产业化项目	20,120.00	20,120.00		17,815.91	88.55	从 2013-8 起陆续部分转固使用 2017 年 9 月建设完成	12,941.92	否	否
500 吨/年呋喃铵盐产业化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00 吨/年呋喃铵盐产业化项目	4,159.42	4,159.42		4,823.99	115.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4,279.42	24,279.42		22,639.9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2012 年 7 月 27 日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 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募投项目转投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的议案：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项目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之一，预计总投资 6,479.31 万元，其中项目建设投资 5,922.3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56.97 万元。但是该项目因行业政策、市场等原因未实际投资建设。公司经充分研究论证，结合实际情况以及今后发展需要，决定将原先承诺投资于 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6,479.31 万元转投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并由全资子公司山东金城钟化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实施该项目。2012 年 7 月 27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的议案：由全资子公司山东金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实施 200 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预计项目总投资为 20,120 万元，其中 6,479.31 万元由原先承诺投资于 50 吨/年 7-AVCA 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转投，剩余资金 13,640.69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p> <p>2、500 吨/年呋喃铵盐产业化项目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该项目为公司已有产品的扩产项目，该募投项目旨在提升产品生产能力，降低生产成本，从而增强竞争优势，巩固和扩大市场领先优势。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受市场及竞争环境</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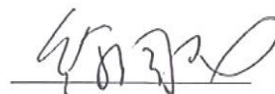
	影响，公司未能实施该募投项目。2018年9月3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500吨/年呋喃铵盐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并将募集资金4,823.99万元（含利息）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200吨/年谷胱甘肽原料药项目2017年9月项目全部建设完成，后期投入支出为部分工程款项尚未支付所致；该项目累计效益未达预期主要原因是产品市场售价比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计价格降低所致。 2、500吨/年呋喃铵盐产业化项目由于受市场及竞争环境影响，公司未能实施该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此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张鹏



徐国振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4 日